

揭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原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关于组织落实审计整改工作的报告

市审计局：

收到贵局《关于郑海忠同志任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期间经济责任的审计报告》（揭审直报【2019】14号）后，我局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逐一进行整改，认真抓好贯彻落实，情况如下：

1、原市文职技校装修改造项目违反工程基本建设程序、限额以上工程未公开招标、直接委托施工队带资施工，涉及金额409.06万元。

原市文职技校自成立起一直没有自己的办学场地，长期租用；2000年租借在东山区山东围村，后因楼房老化，2005年租用梅云神港公园，2013年搬迁到原渔湖高级中学。根据《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15年第15期）要求，原市文职技校需在两个多月时间腾退原渔湖高级中学，搬到空港经济区砲台镇原市机场办办校（该地产权属市财政局），市文广新局坚决贯彻执行市政府的决策项目，为确保学校能正常办学，保证学校师生上课、住宿、安全等问题，市文广新局同意由市文职技校直接委托汕头建安装饰总公司实施对该办校地点的装修。市文职

技校在实施项目修缮的同时进行图纸设计、经费预算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规定手续，后来由于原市机场办用地权属原因，该修缮项目未能立项，期间分别与市发改局、市城规局、市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多次磋商，均没有结果。2016年3月18日市文广新局向市政府上报《关于解决市艺术学校装修项目立项问题的请示》（揭市文广新[2106]62号），反映请求解决原市文化产业职业技术学校装修问题，但一直未收到市政府的答复，故立项手续一直无法办理，其他招投标、签订合同等后续工作便无法实施。

2018年1月10日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决定解决该遗留问题。由文广新局牵头业主方、施工方、监理方对已完成部分工程量进行验收，并按要求报市财政审定造价，2018年8月16日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决定：同意由市财政局核拨该校装修费用420.069395万元，解决原市职技校装修历史遗留问题。

2、2个修缮工程项目未经财政部门审核，涉及金额99929.14元。

综合执法大队是我局内设机构，属副处级，以前办公场地一直是借用的，2016年经与市机关事务局协商后，同意我局综合执法大队搬迁到榕城区进安街路口老市政府办公大楼三楼办公。老市政府办公大楼建成投入使用已二十多年，自市广播电视台搬走后一直没有维护，办公室墙面和电线都非常脏乱，无法办公且存在安全隐患，为了让综合执法大队可以尽快搬入办公开展工作，我局经研究后决定，在局办公经费本已紧张的情况下再节约一小部分用于解决综合执法大队新办公场所的修补

问题，以确保不影响综合执法大队正常工作。由于修补任务时间紧，故没有送市财政局进行核价，只是按以勤俭节约，确保能正常使用而进行简单修补工作。

我局今后严格按规定实施工程项目，将相关项目工程结算资料报送财政部门审核，确保工程结算真实有效。

3、违规发放“六一”计生奖励 16200 元。

我局 2018 年已停止发放“六一”计生奖励，2014 年至 2017 年发放“六一”计生奖励合计 16200 元已落实退回，共收回现金 16200 元。今后我局将加强对政策法规的学习，单位的各项支出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及标准，我局由于机构改革，现已组建为揭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目前正重新制订各项制度，同时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见附件 3）

4、未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报废两部公务车收入共 1000 元未及时上缴市财政。

我局已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将车辆处置收入 1000 元上缴市财政局，今后将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收支行为合法合规。（见附件 1）

5、2017 年部分商品服务支出实际执行数与决算报表数不一致。

我局今后将规范决算管理工作，保证决算数据的完整、真实、准确，真实反映单位财务状况。

6、未经批准调拨资产，涉及资金 32340 元。

我局今后按照相关规定完善资产转移和核销手续，进一步规范固定资产管理。

7、部分费用报销票据不规范，涉及金额 67238.30 元。

我局今后将依法加强各类票据管理，合法、真实、正确使用票据，严格费用报销票据等审核手续。

8、会计科目核算不够规范，涉及金额 44899.4 元。

我局今后项目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进行核算，正确使用会计科目，规范会计核算管理，如实反映单位财务收支情况，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

9、未设置银行存款日记账。

由于机构改革，原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现已撤销，与原市体育局、原市旅游局组建为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同时因今年会计制度改革，财政电子帐务系统更新后刚刚开放使用，目前新局财务人员正在对原老单位财务资料进行归集合并记账，我局将按规定设置银行存款日记账并做好对账工作。

10、期末库存现金较大。

我局自2012年启用公务卡结算业务后，严格执行公务卡和转帐结算手续，严格控制现金结算业务。库存现金大是由于我局负责组团参加深圳文化产业博览会业务，期间宾馆要求预交房间费用，因此组团工作人员在局财务办理现金借款先预交房费，活动结束后办理结算转帐手续同时退回预借现金，因此造成我局期末库存现金较多。

由于机构改革，原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现已撤销，与原市体育局、原市旅游局组建为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同时因今年会计制度改革，财政电子帐务系统更新后刚刚开放使用，目前我局财务人员正在对原老单位财务资料进行归集合并记账，

我局将严格按照《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的相关规定，加强库存现金管理。

11、重大经济决策管理制度不完善。

我局由于机构改革，现已组建为揭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目前正重新制订各项制度，同时健全健全重大事项决策制度。

12、部分财务、内部管理制度未及时修订完善。

我局由于机构改革，现已组建为揭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目前正重新制订各项制度，同时完善各项经费开支审批制度。

加强古建筑日常保养维护的工作属业务线条工作，不适用于所有直属单位，因此不应列入《直属单位的管理》制度中。市文广新局文物科于2015年7月23日已将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古建筑日常保养维护工作的通知》（文物保发〔2015〕7号）转发至各县（市、区）文广新局和局直属有关单位。（见附件2）

13、属下单位直接收取城隍庙支持经费的问题整改不及时。

2014年以后，市文广新局属下单位没有直接收取城隍庙支持经费的行为。2014年1月6日召开局长办公会时按惯例对该庙报来的2013年下半年扶贫及公益事业开展情况进行了通报，之后再没有在班子会议上研究该庙大额资金开支事项，而是按照社团组织进行监管，要求该庙班子切实加强自身制度建设，自觉接受公众监督。

我局今后将严肃认真对待审计查出的问题并及时彻底落实整改。

14、揭阳楼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建设遗留借款长期挂账，涉及资金 3000 万元。

我局将积极与市财政共同协调理顺借款关系，将单位债权债务进行全面清理清结。

- 附件：1、报废公务车收入上缴市财政票据
2、《转发关于加强古建筑日常保养维护工作的通知》（揭市文广新〔2015〕167号）
3、回收“六一”计生奖励金缴存银行现金交款单

原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9年8月30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p>原市文职技校装修改造项目违反工程基本建设程序、限额以上工程未公开招标、直接委托施工队带资施工，涉及金额 409.06 万元。2015 年 4 月 30 日市政府工作会议决定：市文化产业职业技术学校（原市艺术学校，下称文职技校）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前搬离渔湖高级中学（原借用的办学点），举校搬至空港经济区砲台镇原市机场办办公场所，搬迁费用、新办学场所装修费用由文广新局做预算方案，报市政府批准后，由市财政局核拨。2015 年 6 月，文广新局同意由文职技校直接委托汕头建安装饰总公司实施对该项目的装修。文职技校一边实施项目修缮一边进行了图纸设计、经费预算和可行性研究报告。2016 年 6 月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反映修缮总面积约 2801.38 平方米，计划总投资约 682.87 万元。由于原市机场办用地权属原因，该修缮项目未能立项。施工队不愿继续施工并要求付还已投入资金，引发了师生集体上访和网上抨击。经有关部门出面协调，均未果，文职技校装修工程停工，原正在装修的学生练功房等基本艺术教学设施只完成部分工程量，2016 年 3 月 29 日市政府决定将市艺术学校整合至市综合中专办学，归口市教育局管理。由于原办学场所装修遗留问题未得到有效解决，施工方多次上访要求解决工程欠款欠薪问题。市领导对此事高度重视，</p>	<p>原市文职技校自成立起一直没有自己的办学场地，长期租用；2000 年租借在东山区山东围村，后因楼房老化，2005 年租用梅云神港公园，2013 年搬迁到原渔湖高级中学。根据《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15 年第 15 期）要求，原市文职技校需在两个多月时间腾退原渔湖高级中学，搬到空港经济区砲台镇原市机场办办校（该地产权属市财政局），市文广新局坚决贯彻执行市政府的决策项目，为确保学校能正常办学，保证学校师生上课、住宿、安全等问题，市文广新局同意由市文职技校直接委托汕头建安装饰总公司实施对该办校地点的装修。市文职技校在实施项目修缮同时进行图纸设计、经费预算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相关规定手续，后来由于原市机场办用地权属原因，该修缮项目未能立项，期间分别与市发改局、市城规局、市</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 年 8 月 30 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p>规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原市文职技校办公场所改造装修已完成的工程量进行评估核价，报市财政局审定，审定的评估结果和有关情况报市政府常务会研究处理。2018年1月15日文广新局与原施工方汕头装饰工程总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乙方送交工程结算为4649440.37元。2018年2月1日文广新局委托广州尚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原市文职技校改造装修部分项目进行工程结算审核，初审结算价为4224926.36元。2018年3月22日市财政局对文广新局送审的原市文职技校装修部分项目进行核价，核定造价409.069395万元，监理费9.9万元，造价咨询费1.1万元，合计420.069395万元。2018年8月16日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决定：为解决原市职技校装修历史遗留问题，同意由市财政局核拨该校装修费用420.069395万元，会议指出，上述历史遗留问题的产生，充分说明文广新局领导班子没有树立正确的政绩观，法纪意识、规矩意识淡漠，工作存在不严不实问题，主要负责同志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必须深刻检讨反思。</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四十九条的规定，鉴于该工程引发多次上访，造成社会不良影响，拟将问题移送市发改部门依法处理。</p>	<p>财政局等有关部门多次磋商，均没有结果。2016年3月18日市文广新局向市政府上报《关于解决市艺术学校装修项目立项问题的请示》（揭市文广新[2106]62号），反映请求解决原市文化产业职业技术学校装修问题，但一直未收到市政府的答复，故立项手续一直无法办理，其他招投标、签订合同等后续工作便无法实施。</p> <p>2018年1月10日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决定解决该遗留问题。由文广新局牵头业主方、施工方、监理方对已完成部分工程量进行验收，并按要求报市财政审定造价，2018年8月16日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决定：同意由市财政局核拨该校装修费用420.069395万元，解决原市职技校装修历史遗留问题。</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年8月30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2	<p>2个修缮工程项目未经财政部门审核，涉及金额99929.14元。经审计抽查发现，郑海忠同志任职期间，文广新局于2016年11月实施执法大队办公室维修项目，结算造价49950.34元；于2017年11月实施执法大队办公室（两间办公室、会议室）修补工程项目，结算造价49978.80元。2个项目金额合计99929.14元，均未经财政部门审核。</p> <p>根据2014年12月重新修订施行的《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05号）第二十二条的规定，责成你局今后应严格将相关项目工程结算资料报送财政部门审核，按规定实施工程项目，确保工程结算真实有效。</p>	<p>综合执法大队是我局内设机构，属副处级，以前办公场地一直是借用的，2016年经与市机关事务局协商后，同意我局综合执法大队搬迁到榕城区进安街路口老市政府办公大楼三楼办公。老市政府办公大楼建成投入使用已二十多年，自市广播电视台搬走后一直没有维护，办公室墙面和电线都非常脏乱，无法办公且存在安全隐患，为了让综合执法大队可以尽快搬入办公开展工作，我局经研究后决定，在局办公经费本已紧张的情况下再节约一小部分用于解决综合执法大队新办公场所的修补问题，以确保不影响综合执法大队正常工作。由于修补任务时间紧，故没有送市财政局进行核价，只是按以勤俭节约，确保能正常使用而进行简单修补工作。</p> <p>我局今后严格按照规定实施工程项目，将相关项目工程结算资料报送财政部门审核，确保工程结算真实有效。</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年8月30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3	<p>违规发放“六一”计生奖励 16200 元。2014 年 6 月至 2017 年 5 月，文广新局参照以前做法，发放机关干部职工独生子女未满 14 周岁人员“六一”计生奖励合计 16200 元。文广新局每年发放该计生奖励时，相关报销资料上均列明发放依据为 1.《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三十七条具体内容（2016 年发放依据修改为该条例 2015 年 12 月修订版第三十三条相关规定，2017 年发放依据修改为该条例 2016 年 9 月修订版第三十二条相关规定）；2.参照以往做法。</p> <p>鉴于你局 2018 年前违规发放“六一”计生奖励系对相关政策法规学习不到位、理解不透彻造成，且 2018 年已停止违规发放津补贴行为，涉及金额也较小，根据《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责成你局应加强对政策法规的学习，单位的各项支出应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及标准，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对管理薄弱的支出进行重点管理和控制，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出现。</p>	<p>我局 2018 年已停止发放“六一”计生奖励，2014 年至 2017 年发放“六一”计生奖励合计 16200 元已落实退回，共收回现金 16200 元。今后我局将加强对政策法规的学习，单位的各项支出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及标准，我局由于机构改革，现已组建为揭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目前正重新制订各项制度，同时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 年 8 月 30 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4	<p>未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报废两部公务车收入共1000元未及时上缴市财政。经审计发现，郑海忠同志任职期间，文广新局2016年1月报废核销两部公务车，于2016年4月20日收到报废车款1000元，截至郑海忠同志任职期末未将该收入上缴市财政。审计期间经敦促，该局已于2019年4月16日将车辆处置收入1000元上缴市财政局，问题已落实整改。</p> <p>根据《揭阳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揭市财资〔2012〕36号）第十三条的规定，责成你局今后应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收支行为合法合规。</p>	<p>我局已于2019年4月16日将车辆处置收入1000元上缴市财政局，今后将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收支行为合法合规。</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年8月30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5	<p>2017 年部分商品服务支出实际执行数与决算报表数不一致。经抽查文广新局 2017 年“商品服务支出”实际执行和决算情况发现，“商品服务支出”支出决算数据科目共 19 个，其中决算数据与实际执行数不一致的科目共 5 个，调整金额共 44899.40 元，实际执行反映的支出科目与年度决算报表反映数据存在差异的不一致率为 26.31%。如：“办公费”实际执行数为 173620.50 元，决算数为 175771.50 元；“差旅费”实际执行数为 226698.91 元，决算数为 228967.91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执行数为 60881.77 元，决算数为 58612.77 元等。</p> <p>根据《行政单位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1 号）第十四条的规定，责成你局今后应规范决算管理工作，保证决算数据的完整、真实、准确，真实反映单位财务状况。</p>	<p>我局今后将规范决算管理工作，保证决算数据的完整、真实、准确，真实反映单位财务状况。</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 年 8 月 30 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6	<p>未经批准调拨资产，涉及资金 32340 元。文广新局 2015 年 5 月将单位办公设备一批 32340 元调拨属下属单位市博物馆、丁日昌纪念馆，用于第一次可移动文物普查设备，资产调拨转移未报经财政部门审批。</p> <p>鉴于调拨资产金额较小且已在下属单位使用多年，本次审计不作处理。责令你局今后按照相关规定完善资产转移和核销手续，进一步规范固定资产管理。</p>	<p>我局今后按照相关规定完善资产转移和核销手续，进一步规范固定资产管理。</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 2019 年 8 月 30 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 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7	<p>部分费用报销票据不规范，涉及金额 67238.30 元。郑海忠同志任职期间，文广新局存在部分办公费和会议费支出报销票据不规范现象，如：经抽查发现，该局 2016 年、2017 年存在以“办公用品、日用品、食品”等笼统品名发票入账，购买茶叶数量以“1 批”入账的现象，涉及金额 62838.30 元；分别于 2013 年 7 月、2014 年 10 月，2017 年 10 月利用自制凭证列支市政府研究室召开资料汇报会参会人员工作餐费用合计 4400 元。</p> <p>根据《行政单位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1 号）第四章第二十四条的规定，责成你局今后应依法加强各类票据管理，合法、真实、正确使用票据。</p>	<p>我局今后将依法加强各类票据管理，合法、真实、正确使用票据，严格费用报销票据等审核手续。</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 年 8 月 30 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8	<p>会计科目核算不够规范，涉及金额 44899.4 元。郑海忠同志任职期间，文广新局存在会计科目核算不够规范的现象，如：“项目支出”未按经济分类科目进行明细核算；在“差旅费”科目核算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7823 元；在“培训费”科目核算办公费 29307.40 元；在“办公费”科目核算手续费 7769 元。上述金额合计 44899.4 元，其中 2013 年 6 月至 2018 年 3 月 30866.40 元，2018 年 4 月至 12 月 14033 元。</p> <p>根据《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第五部分支出类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有关核算内容的规定，责成你局今后项目支出应按经济分类科目进行核算，正确使用会计科目，规范会计核算管理，如实反映单位财务收支情况，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p>	<p>我局今后项目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进行核算，正确使用会计科目，规范会计核算管理，如实反映单位财务收支情况，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年8月30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9	<p>未设置银行存款日记账。经审计发现，2013年6月至2018年12月，文广新局未设置银行存款日记账。经延伸审计发现，截至审计时止，该局尚未设置银行存款日记账。</p> <p>根据《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第五十六条和第六十三条的规定，责成你局应按规定设置银行存款日记账并做好对账工作。</p>	<p>由于机构改革，原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现已撤销，与原市体育局、原市旅游局组建为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同时因今年会计制度改革，财政电子帐务系统更新后刚刚开放使用，目前新局财务人员正在对原老单位财务资料进行归集合并记账，我局将按规定设置银行存款日记账并做好对账工作。</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年8月30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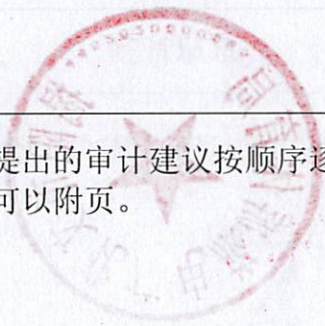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0	<p>期末库存现金较大。文广新局 2018 年 12 月末库存现金 53582.91 元，库存现金较大，经核查该局 1 月、2 月份日常零星开支所需的库存现金额分别为 10042 元、17649.18 元。</p> <p>根据《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第九条和第十条的规定，你局应予以纠正，严格按照《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的相关规定，加强库存现金管理。</p>	<p>我局自 2012 年启用公务卡结算业务后，严格执行公务卡和转帐结算手续，严格控制现金结算业务。库存现金大是由于我局负责组团参加深圳文化产业博览会业务，期间宾馆要求预交房间费用，因此组团工作人员在局财务办理现金借款先预交房费，活动结束后办理结算转帐手续同时退回预借现金，因此造成我局期末库存现金较多。</p> <p>由于机构改革，原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现已撤销，与原市体育局、原市旅游局组建为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同时因今年会计制度改革，财政电子帐务系统更新后刚刚开放使用，目前我局财务人员正在对原老单位财务资料进行归集合并记账，我局将严格按照《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的相关规定，加强库存现金管理。</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 年 8 月 30 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1	<p>重大经济决策管理制度不完善。文广新局修订实施了《工作制度》、《会议制度》等制度，该制度虽包括重大经济事项的议事原则、议事内容、议事规则，但对纳入会议研究的重大经济决策事项的具体范围、具体金额标准未明确，重大经济决策制度不够完善，可操作性不强。</p> <p>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第五条和第十四条的规定，责成你局应建立健全重大事项决策制度。</p>	<p>我局由于机构改革，现已组建为揭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目前正重新制订各项制度，同时健全健全重大事项决策制度。</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年8月30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2	<p>部分财务、内部管理制度未及时修订完善。文广新局《财务管理制度》中规定“各种差旅和业务费用的开支应报局长签批方可报销”，实际 2018 年 4 月至 12 月财务工作由副局长王吉华同志主管，各种差旅和业务费用的开支均由副局长王吉华同志签批后报销，未经局长郑海忠同志签批，未及时修订、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差旅费管理制度》中关于差旅费开支的相关规定只有“根据《揭阳市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差旅费和会议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揭市财文〔2014〕159号）精神修订”内容，之后虽能根据市财政局下发的相关制度文件对差旅费开支进行控制，但未及时修订、完善《差旅费管理制度》；《直属单位的管理》制度中，截至审计时止仍将揭阳市文化产业职业技术学校纳入你局直属单位适用范围，而该学校已于 2016 年 7 月成建制划转整合到揭阳市综合中等专业学校，机构、编制、人员（包括在编在职和退休人员）、财、物一并划转归口市教育局管理；未根据单位实际情况需要和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古建筑日常保养维护工作的通知》（文物</p>	<p>我局由于机构改革，现已组建为揭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目前正重新制订各项制度，同时完善各项经费开支审批制度。</p> <p>加强古建筑日常保养维护的工作属业务线条工作，不适用于所有直属单位，因此不应列入《直属单位的管理》制度中。市文广新局文物科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已将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古建筑日常保养维护工作的通知》（文物保发〔2015〕7号）转发至各县（市、区）文广新局和局直属有关单位。</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年8月30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2	<p>保发〔2015〕7号）要求，制订对下属单位进行指导、监督的内容，郑海忠同志任职期间，下属单位丁日昌纪念馆存在未经上级部门批准和指导擅自开展养护维修、维修工作未按规定进行等问题。你局虽能就该馆存在的问题于2016年9月2日发出了《关于丁日昌纪念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检查的整改通知书》，并对相关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监督，但未及时修订、完善《直属单位的管理》制度等。</p> <p>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第五条和第十四条的规定，责成你局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确保制度的可操作性并切实把制度落到实处。今后应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单位经济活动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年8月30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3	<p>属下单位直接收取城隍庙支持经费的问题整改不及时。</p> <p>2013年12月，市审计局对李锡安同志任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期间经济责任的情况进行了审计，审计反映了你局属下单位多次直接收取城隍庙支持经费的问题，并提出了应停止该行为的处理意见。但本次审计发现2014年1月6日该局局长办公会同意城隍庙管理办2013年10月资助揭阳市艺术学校贫困学生和搬迁费28万元、资助揭阳市潮剧传承保护中心搬迁和演艺大赛经费20万元的情况。据你局书面反映，上述支出均系局办公会议召开前实施，主要用于扶贫济困和支持公益事业。2013年12月市审计局向你局发出的《审计报告》已指出该问题，但你局贯彻执行不及时，2014年1月6日召开</p>	<p>2014年后，市文广新局属下单位没有直接收取城隍庙支持经费的行为。2014年1月6日召开局长办公会时按惯例对该庙报来的2013年下半年扶贫及公益事业开展情况进行了通报，之后再没有在班子会议上研究该庙大额资金开支事项，而是按照社团组织进行监管，要求该庙班子切实加强自身制度建设，自觉接受公众监督。</p> <p>我局今后将严肃认真对待审计查出的问题并及时彻底落实整改。</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年8月30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3	<p>局长办公会时还按惯例对该庙报来的扶贫及公益事业开展情况进行了通报和监督，但之后再没有在班子会议上研究该庙大额资金开支事项，而是按照社团组织进行监管，要求该庙班子切实加强自身制度建设，自觉接受公众监督。</p> <p>上述不符合《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整改工作的意见》第一条的规定。根据该规定，责成你局今后应严肃认真对待审计查出的问题并及时彻底落实整改。</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年8月30日



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表

被审计单位（盖章）：揭阳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审计文书名称：审计报告

文书编号：揭审直报（2019）14号

序号	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4	<p>揭阳楼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建设遗留借款长期挂账，涉及资金3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末，文广新局账面“其他应收账款”和“其他应付账款”科目仍挂存2010年9月代市财政局暂借揭阳市揭阳楼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工程款3000万元。该款项自2010年9月挂存至今，未及时进行清理清结。鉴于该挂账事项系代市财政局暂借款造成的历史遗留问题，本次审计不界定郑海忠同志应负责任。</p> <p>根据《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第三十七条和第四十七条的规定，责成你局应予以纠正，及时将单位债权债务进行全面清理清结。</p>	<p>我局将积极与市财政共同协调理顺借款关系，将单位债权债务进行全面清理清结。</p>

注：1、本表按审计报告提出的审计建议按顺序逐项填写。
2、本表一页不够，可以附页。

报告日期：2019年8月30日

说 明

请被审计单位在审计文书规定期限内及时组织落实整改,在规定时间内将审计整改情况报告(包括审计决定的执行情况、采纳落实审计意见情况、对有关责任人的处理情况、尚未能整改到位事项和原因等)及《审计决定执行情况报告表》、《审计意见整改落实情况表》发送至市审计局邮箱:jysjzgk@163.com, 或以 U 盘直接送揭阳市审计局整改监督科。同时将上述资料打印两份,连同银行缴款凭证、记账凭证、会议记录或纪要、文件、合同等其他相关佐证纸质资料每页加盖单位公章,送整改监督科(市审计局四楼 402)收。请各相关单位组织、落实审计整改工作,并在收到审计报告之日起 60 日内整改完毕。请各相关单位在整改期限截止后依法向社会公告整改结果。

联系电话: 8224186 联系人: 陈 晖

